

##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在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8 号陕鼓动力 810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和书面形式发给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（其中，4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）。会议由董事长印建安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向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《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贷款的公告》（临 2016-00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%；弃权 0 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%。

### 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购买5亿元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《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》（临2016-00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%；反对0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%；弃权0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%。

### 三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批准公司副总经理赵光辞职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赵光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因个人原因，赵光先生提交书面报告，请求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赵光先生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，赵光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，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公司对赵光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%；弃权 0 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%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